

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
立法會會議「訂立全面老人政策」
議案辯論

進度報告

目的

回應議員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立法會會議上通過的「訂立全面老人政策」議案，本文件向議員匯報政府在支援有需要長者方面的主要措施和進度。

完善的支援網絡

2. 現時，政府透過一個安全網以及一系列由政府大幅資助的服務以支援長者。這個支援網絡包括一個無須供款的社會保障制度、公共醫療服務，以及資助安老服務等，以協助長者應付生活上的基本和特別需要。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修訂預算中，政府為長者提供的社會保障、安老服務及醫護服務，總開支達 368 億元，其中包括：

- (i) 約 172 億元用於為長者提供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以及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津貼(包括向綜援受助人額外發放的兩個月標準金額、向傷殘津貼受惠人額外發放的兩個月津貼，以及向高齡津貼受惠人一筆過發放的 3,000 元以及額外發放的兩個月津貼)；

- (ii) 約 37 億元用於為長者提供的到戶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以中心為本的日間護理服務、院舍住宿照顧服務以及其他社區支援服務；及
- (iii) 約 159 億元用於由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及衛生署為長者提供的醫護服務。

為長者提供的經濟保障及援助

3. 綜援計劃及公共福利金計劃是香港社會保障制度的主要支柱，兩者均無須供款。綜援計劃的目的是照顧在經濟上不能自給自足的人士的基本生活需要，並同時透過較高的標準金額、特別津貼和補助金照顧長者的特別需要。基於家庭是社會的基本單位，與家人同住的綜援申請人須以家庭為單位提出申請，這個規定鼓勵家庭成員互相扶持和互相幫助。然而，當有證據顯示長者未獲家人給予經濟支援時，即使該長者是與家人同住，社會福利署署長也可行使酌情權，容許他們獨立申請綜援。

4. 公共福利金計劃是為年齡在 65 歲或以上或嚴重殘疾的香港居民，每月提供現金津貼，以應付因年老或嚴重殘疾而引致的特別需要。就高齡津貼而言，每月津貼金額已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上調至 1,000 元。年齡介乎 65 至 69 歲而通過入息資產審查，以及 70 歲或以上的長者申請人，如符合其他有關規定，可領取已增加的每月津貼。政府現正檢討高齡津貼受惠人的離港寬限。現時，申請人只可選擇申請高齡津貼或傷殘津貼，以避免出現領取雙重福利的情況。

退休保障

5. 香港現時為長者提供退休保障的方向是採用三大支柱模式，即社會保障制度(包括綜援計劃、高齡津貼和傷殘津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個人自願儲蓄。政府現正研究香港退休保障的三根支柱的可持續性。

為長者提供照顧及支援服務

6. 政府的安老政策的一個基本原則是鼓勵「居家安老」。政府現正透過非政府機構為長者提供一系列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包括以家居為本的社區照顧服務和以中心為本的日間護理服務。以家居為本的社區照顧服務涵蓋個人照顧、基本和特別護理、復康訓練、送飯、家居清潔及接送服務等。目前，全港共 84 隊服務隊正照顧超過 26 300 名長者。以中心為本的日間護理服務包括個人照顧、基本和特別護理、膳食、復康訓練、健康教育，以及安排康樂和社交活動等。現時，約 2 800 名長者正使用這些服務。我們會於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增加 80 個日間護理名額，以應長者的需求。

7. 護老者對於支援長者在社區安老擔當著重要的角色。為進一步加強對護老者在地區層面的支援，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已將「護老培訓地區計劃」擴展至全港 18 區。預計一年內可為額外 1 500 人提供培訓。此外，我們推出了「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試驗計劃」，以協助長者在離開醫院後繼續留在社區生活。首兩個先導計劃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及八月在觀塘及葵青區開展，第三個先導計劃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於屯門區推出。預計試驗計劃下的三個先導計劃可服務

約共 20 000 名長者及 7 000 名護老者。我們並會繼續推行「長者家居環境改善計劃」，以協助缺乏家庭支援及沒有經濟能力的長者改善家居環境。預計共有 40 000 個長者家庭可受惠於這項為期五年的計劃。

8. 雖然我們鼓勵「居家安老」，但我們明白部份體弱長者因種種原因未能在家得到充分照顧，而選擇接受院舍照顧服務。為回應持續增長的需求，政府已投放大量資源以提供長者住宿照顧服務。現時，資助安老宿位的數目約有 26 000 個，較大約十年前增加百分之六十。在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我們會在四間新建合約安老院舍內提供 249 個新增資助宿位。此外，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亦預留了額外 5,500 萬元經常撥款，以增加 650 個資助安老宿位，其中包括：

- i) 增撥 1,700 萬元於兩間新建合約安老院舍提供 150 個新增資助宿位；以及
- ii) 增撥 3,800 萬元透過「改善買位計劃」，向私營安老院舍購買 500 個資助宿位。

9. 在提供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的同時，政府亦致力提升安老院舍的質素。舉例來說，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已預留額外 3,700 萬元經常性撥款，透過提供「療養院照顧補助金」及「照顧痴呆症患者補助金」，以加強支援居於資助安老宿位而已達療養程度和患老年痴呆症的長者。有關安老院舍可利用補助金聘請額外人手，包括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護士（註冊護士或登記護士）、保健員和護理員等，以提升對已達療養程度和患老年痴呆症長者的照顧。此外，我們會繼續透過為院舍員工提供培訓，協助安老院舍提升其照顧

能力，以及透過發牌機制和嚴密監管，確保安老院舍的質素。

10. 值得注意的是，並非每位有長期護理需要的長者都必須入住安老院舍，亦並非每位需要住宿照顧服務的長者都需要入住資助宿位。面對人口高齡化，所有支援長者的系統均需要建基於一個財政上可持續的模式。有鑑於此，除了增加資助宿位的供應外，我們工作的另一個大方向是研究如何推動優質私營安老院舍服務的發展，活化市場，從而提升私營安老院舍的質素，好好利用市場現時大約百分之三十的空置宿位，以滿足長者對住宿照顧服務的需求。就此，安老事務委員會已委託顧問進行有關長者住宿照顧服務的研究，研究會探討如何集中資助住宿照顧服務的資源於最有需要的長者身上；以及如何推動優質私營住宿照顧服務的發展，並鼓勵個人、家庭和社會共同承擔責任，以照顧長者的長期護理需要。

為長者提供的醫護服務

11. 醫管局提供一系列醫護服務，包括普通科門診、專科門診、住院服務、急症服務，以及紓緩治療等。現時公立醫院及診所的收費獲政府大幅資助，平均補貼率高達百分之九十五。為確保公共資源的合理分配，有經濟能力的人士，不分年齡，均應繳付他們可以負擔的部分醫療費用。在現時的醫療收費減免機制下，所有綜援受惠人(包括長者)均無需作出任何申請，便可獲豁免繳付公營醫院及診所的醫療費用。至於沒有領取綜援的長者，亦可根據現行機制申請醫療費用減免，以應付他們於公營醫院及診所繳付的醫療費用。醫管局亦已作出特別安排，讓長者病人更易受惠於收費減免機制。醫管局會繼續透過醫療費用減免機制，支援有經濟困難的長者病人。

12. 除了由醫管局提供的醫護服務以外，政府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推出「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透過提供部份資助，讓長者選擇私營醫護服務。由於計劃只屬試驗性質，試行「錢跟病人走」的概念，因此採取了較審慎的方式推行，先由較少金額和人數開始。政府會在計劃推出一年後進行中期檢討，亦會在三年試驗計劃期完結後進行全面檢討，檢討將包括醫療券的金額。此外，政府會繼續與醫護界密切溝通，以期改善計劃的運作。政府鼓勵長者善用醫療券，以選擇切合他們需要的私營醫護服務。

長者的住屋需要

13. 在二零零七年，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透過五個優化公屋編配計劃，協助長者「居家安老」，並鼓勵居於公共屋邨的家庭成員互相扶持。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房委會已進一步優化這些計劃，以鼓勵更多家庭參與，讓年輕及年長的家庭成員可以居於鄰近地區或屋邨，享受更佳的家庭支援網絡。由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已有約 3 400 戶公屋居民及約 8 800 戶輪候冊申請家庭受惠，而在該些輪候冊申請家庭當中約有 2 200 戶已獲編配公屋單位。

14. 為體現「居家安老」的理念，房委會會繼續在新的公共屋邨採用無障礙通用設計，讓長者可以在熟悉、安全而又便利的環境安老。

推廣「積極樂頤年」

15. 我們一直與安老事務委員會合力推廣「積極樂頤年」的理念，以鼓勵長者與社會保持緊密聯繫，活出豐盛人生。我們在二零零七年

年初推行「長者學苑計劃」，鼓勵長者終身學習。現時全港各區共有 78 間在中、小學設立的「長者學苑」，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學年為長者提供合共近 10 000 個報讀名額。我們亦已獲得七間大專院校支持，預計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學年在大專院校為長者提供約 1 000 個報讀名額。此外，我們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再次邀請新一輪在中、小學成立「長者學苑」的申請。

16. 為了進一步推展「長者學苑計劃」，政府會與不同持份者攜手合作，共同贊助成立「長者學苑發展基金」，支持辦學團體及社福機構合辦「長者學苑」，和資助大專院校發展「長者學苑」課程。

17. 政府亦會在來年統籌建立一個嶄新的長者專門網站，一站式提供長者服務的資料，並推廣銀髮市場的最新資訊。我們期望透過這個新建的網站，以及「長者學苑」提供的各式各樣的電腦課程，讓長者多點了解及運用電腦，使用數碼服務，並透過互聯網擴闊生活空間。

總結

18. 政府會繼續透過上述各項措施，為長者提供支援。

勞工及福利局
二零零九年五月